



玻璃幕墙安全性能检测评估包括以下几点内容：(1)玻璃幕墙材料的检测(2)玻璃幕墙的结构承载力验算(3)玻璃幕墙结构和构造的检测 依据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GB50411-2007的相关内容，幕墙节能工程使用的材料构件等进场时，应对其下列性能进行复验，复验应为见证取样送检：

(1)保温材料：导热系数、密度。(2)幕墙玻璃：可见光透射比、传热系数、遮阳系数、中空玻璃露点。(3)隔热型材：抗拉强度、抗剪强度。(4)幕墙的气密性能应符合设计规定的等级要求。当幕墙面积大于3000m<sup>2</sup>或建筑外墙面积50%时，应现场抽取材料和配件，在检测试验室安装制作试件进行气密性能检测(气密性能检测试件应包括幕墙的典型单元、典型拼缝、典型可开启部分)，试件应按照幕墙工程施工图进行设计。

玻璃幕墙检测年限规定如下所示：在幕墙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时，应对幕墙工程进行一次检查，此后每五年应检查一次。检查项目应包括：

- 1、幕墙整体有无变形、错位、松动，如有，则应对部位对应的隐蔽结构进行进一步检查；幕墙的主要承力构件、连接构件和连接螺栓等是否损坏、连接是否可靠、有无锈蚀等；
- 2、玻璃面板有无松动和损坏；
- 3、密封胶有无脱落、开裂、起泡，密封胶条有无脱落、老化等损坏现象；
- 4、开启部分是否启闭灵活，五金附件是否有无功能障碍或损坏，安装螺栓或螺钉是否松动和失效；
- 5、幕墙排水系统是否通畅。